

## 「111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嘉義市初賽」防疫應變計畫

壹、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期間，為落實參加嘉義市學生舞蹈比賽之參賽人員、陪同人員及工作人員之防疫工作，避免疫情傳播，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下簡稱：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防疫規定，訂定本防疫應變計畫。

### 貳、依據

- 一、111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嘉義市初賽實施計畫。
- 二、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
- 三、文化部111年4月28日發布之「表演場館防疫管理措施」。
- 四、教育部111年10月7日發布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施管理指引」。

以上各項措施，參照最新發布之相關資訊，隨時滾動修正辦理。

### 參、本競賽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嘉義市政府。
- 三、承辦單位：嘉義市立嘉義國中。
- 四、協辦單位：嘉義市港坪體育館。

### 肆、風險評估

111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嘉義市初賽於111年11月15日至11月18日進行主辦單位依「『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之6項指針對各賽事場地進行風險評估，結果說明如下表所示

評估指標	評估說明	風險度
能否事先掌握參加者資訊	參加人員由各校帶隊參加，故能事先掌握參加者資訊。	中低
活動空間之通風換氣情況	活動場地因為動線流暢，出入口大致常態開啟，但是空間大，通風換氣情況尚可。	中低

評估指標	評估說明	風險度
活動參加者之間的距離	參加活動者因活動特性，難以保持室內1.5公尺距離，風險較高。但工作人員採固定區域及工作內容，避免移動減少肢體接觸。	中
活動期間參加者為固定位置或不固定位置	參加者不固定位置，其餘評審及工作人員為固定位置。	中
活動持續時間	參加比賽人員活動持續時間短暫，參加完活動隨即離開比賽場地，以降低風險。	中低
活動期間落實手部衛生及佩戴口罩	活動期間以全程配戴口罩，報到時可使用酒精加強手部消毒，可降低風險。	中低
整體評估：整體活動風險程度為中高程度。		

- 風險度分為  高  中高  中  中低  低
- 請依據「『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進行風險評估。
- 倘評估決定辦理，主辦單位應訂定防疫應變計畫，內容包括風險評估、應變機制、辦理競賽場地防疫規劃說明、防疫宣導規劃、防疫設施及防護用品準備、參加者住宿規劃及工作人員健康管理計畫等，並落實相關防疫準備與措施。

## 伍、應變機制及防疫宣導規劃

### 一、人員定義

- (一) 與會人員：參賽人員、工作人員及評審、陪同人員。
- (二) 參賽人員：包含參賽學生、帶隊師長、音控及燈控人員。
- (三) 工作人員及評審：係指競賽大會聘用之會場工作人員及評審。
- (四) 陪同人員：協助搬運道具及攝錄影之家長。

## 二、競賽辦理前

### (一) 參賽人員規範

#### 1. 禁止參賽情形

(1) 與會人員(除參賽學生外)當日倘有以下狀況之一者，一律禁止參加競賽，並要求儘速離場。

A.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確診未解除隔離者、競賽當日經 COVID-19 快篩陽性未經醫師確認者，或具感染風險者(自主健康管理、自主防疫期間有症狀)。

B. 有發燒症狀(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得於15分鐘內再以耳溫方式完成次複檢進行確認)，如複檢仍有發燒情形者(耳溫 $\geq 38^{\circ}\text{C}$ )。

#### (2) 參賽學生

A.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確診未解除隔離者、競賽當日經 COVID-19快篩陽性未經醫師確認者，或具感染風險者(自主健康管理、自主防疫期間有症狀)。

B. 當日有發燒症狀(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得於 15 分鐘內再以耳溫方式完成 2 次複檢進行確認)，如複檢仍有發燒情形者(耳溫 $\geq 38^{\circ}\text{C}$ )。

#### 2. 檢附相關證明始得參賽情形

(1) 參賽學生競賽當日具自主防疫身分者，如無症狀且持有24小時內快篩陰性結果，可參加比賽。

(2) 舞蹈比賽個人組學生應具有下列健康證明之一(未出具者禁止參賽)

A. 接種指揮中心建議COVID-19 疫苗劑次且滿 14 天。

B. 賽前24小時內篩檢(含家用快篩)陰性證明。

(3) 賽前完成表件：

A. 團體組參賽人員及陪同人員完成「111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嘉義市初賽個人健康狀況聲明書」正本留校備查，競賽當日無需繳交。

B. 工作人員及評審請於當日將「111學年度嘉義市學生音樂比賽工作人員及評審健康聲明書」及「健康管理表」繳交承辦學校專責人員。

3. 有關家用快篩試劑，請依食品藥物管理署公布「民眾使用COVID-19家用快篩試劑指引」規定辦理，請家長及老師指導並協助學生進行快篩，嚴禁隱匿個人身體症狀，如經查明屬實者，取消參賽資格(成績不予計算)，並依中央疫情通報作業規定，通報主管機關及依「傳染病防治法」處理。
4. 與會人員於賽前24小時完成團體組或個人組參賽名冊，當日需繳交。未列於名單內之人員禁止參與競賽。如於競賽期間確診，應主動告知主辦單位，並禁止參賽。

## (二)環境防疫規劃(含彩排作業)

1. 於賽前完成風險評估，確實規劃動線之安排，檢錄區依各競賽性質設置於室內，各隊伍應避免動線交叉，作好適當分流；進、退場以不同出入口為佳，以不與其他參賽隊伍、承辦學校師生及競賽場館外之參賽人員避免直接接觸為原則，並以分時、分流方式規劃進場，落實防護措施。於競賽開始前、中間換場及結束時，均應妥為規劃動線分流，指派專人管制及引導，確保相關人員於競賽過程中均能落實防護措施。
2. 室內集會活動場所應保持空氣流通及環境整潔，並持續監控環境空氣流通與換氣情形。另於競賽辦理前先啟動空調系統，以達通風效果。
3. 競賽場地應設置醫療組(站)及醫護人員，以供緊急醫療診斷及協助；並備妥額(耳)溫槍、備用口罩(僅供緊急使用)、乾洗手液或其他洗手用品(含肥皂或洗手乳等)，於出入口、明顯處設置酒精，同時提供腳踏垃圾桶。
4. 進入競賽會場前，需通過體溫量測及規劃專人協助手部噴乾洗手液消毒，進行人流、總量管制，並建議與會人員使用「臺灣社交距離App」。
5. 評審與舞臺前緣或表演區最前端至少距離保持3公尺以上為原則。
6. 於官方網站、報名系統或競賽現場進行衛生教育宣導(如海報、LED燈)包括全程佩戴口罩、進場體溫量測、清潔消毒手部、保持社交距離、禁止於舞臺清理樂器、參賽人員需檢附相關證明始得參賽等。
7. 嚴禁於競賽場館內使用具引發火源及燃燒性之器物(如打火機)，並請主辦單位確認各場地之緊急逃生出口並明確標示，以確保緊急情況發生時，能明確指示逃生方向。
8. 針對評估為高風險之競賽或標的，確實進行場地勘查，並於勘查後擬

具體改善及強化防疫措施。

9. 針對競賽活動工作人員進行行前教育訓練，並要求落實各項規範。

(三)如需租用車輛，應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大眾運輸」，確實注意車廂清潔及消毒工作，務必要求交通公司及車輛駕駛人，落實防疫清潔工作，以確保防疫安全。

### 三、競賽辦理期間

#### (一)人員健康管理

1. 當日有發燒症狀(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得於15分鐘內再以耳溫方式完成2次複檢進行確認)，如複檢仍有發燒情形者(耳溫 $\geq 38^{\circ}\text{C}$ )，禁止參賽；倘有喉嚨痛等呼吸道症狀建議在家休息。
2. 如於競賽期間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確診未解除隔離者、競賽當日經COVID-19快篩陽性未經醫師確認者，或具感染風險者(自主健康管理、自主防疫期間有症狀)，應主動告知主辦單位，並禁止參賽。
3. 工作人員及評審每日實施體溫量測，若有發燒、咳嗽、喉嚨痛、流鼻水、呼吸急促、呼吸困難、肌肉痠痛、關節痠痛、四肢無力、味覺或嗅覺失調或消失、腹瀉等疑似情況，立即停止工作，由各競賽承辦單位動員備援人力；另工作人員以分組方式工作。
4. 競賽當日請依參賽人員規範確實掌握與會人員健康狀況並落實執行。

#### (二)環境清消(含彩排作業)

1. 競賽環境應每4小時消毒一次，每日至少2次：
  - (1) 大清消2次：於每場次中午及每日完賽後完整清潔消毒環境包括比賽場地、預備區、廁所等)，以次氯酸水或漂白水消毒經常接觸之表面(如地面、譜架、椅子如地面、譜架、椅子)，靜置15分鐘，待發揮殺菌作用後，再利用清水沖洗或擦拭乾淨。並以手持式酒精噴灑地面或現場人員經常接觸之表面(地板、座椅、譜架地板、座椅、譜架)，加強清消；並依COVID-19社區防疫公共環境消毒指引規定辦理。
2. 廁所清消
  - (1) 確保人員維持社交距離，並於如廁前、後完成手部清潔。

- (2) 廁所以噴霧機每2小時清消一次，加強兩側門把、沖水扳手、水龍頭消毒，並用次氯酸水消毒地板。廁所門把清潔建議採拋棄式抹布或噴式酒精。
  3. 舞蹈比賽清消：考量手部接觸地板動作多，清消以加強地板消毒及參賽學生之進、出場手部清潔為重點（如增設洗手設備、自動洗手乳設備，並增加酒精能見度，專人督促手部清潔）。
  4. 各競賽換場清消依據 COVID-19社區防疫公共環境消毒指引規定辦理。
- (三) 團體組學生符合以下狀況，無法於競賽當日參加比賽者，得不受組隊人數下限之規範
1. 當日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確診未解除隔離者、競賽當日經 COVID-19 快篩陽性未經醫師確認者，或具感染風險者（自主健康管理、自主防疫期間有症狀）。
  2. 有發燒症狀，且於 15 分鐘內再以耳溫方式進行 2 次複檢仍有發燒情形者。由帶隊老師或家長提出「111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嘉義市初賽放棄參賽切結書」，經監場主任報請大會同意。
  3. 舞蹈比賽團體組人數不足時(如甲組不足 31 人、乙組不足 12 人)，仍得以原參賽組別進行比賽。

#### (四) 防疫規定(含彩排作業)

##### 1. 人員管理

- (1) 非競賽相關人員不得進入競賽會場，僅開放與會人員憑證入場。
- (2) 協助搬運道具，非演出之相關人員應於完成工作後立即離開場內。

##### 2. 口罩佩戴

- (1) 競賽期間與會人員彼此保持社交距離，並全程佩戴口罩。
  - (2) 舞蹈比賽個人組學生得於演出時暫免佩戴口罩，演出結束後仍應依規定佩戴口罩。
  - (3) 參賽者演出時所佩戴口罩不限定形式，惟須符合食藥署醫療器材許可。
3. 舞蹈比賽禁止共用穿戴式道具等，造成接續使用者可能感染之風險。
  4. 舞蹈比賽禁止共用化妝品，會場室內及戶外皆不開放化(補)妝，違反規定者扣分。

#### (五) 休息區及用餐規定(含彩排作業)

1. 禁止參賽人員及陪同人員於會場用餐。
2. 除場地規劃作為用餐空間外，其餘區域禁止飲食；飲水應事前備妥足夠量之個人裝備瓶裝水，且不共用或分裝飲用，(如會場飲水機開放使用者，應加強清潔及消毒，且應加註防疫相關標示；如僅供裝水用不得以口就飲、飲畢應立即戴上口罩等)。

#### 四、競賽辦理後

- (一) 嚴禁隱匿個人身體症狀(同健康聲明書填寫內容)，如經查明屬實者，取消參賽資格(成績不予計算)，並依中央疫情通報作業規定，通報主管機關及依「傳染病防治法」處理。
- (二) 除不可歸責參賽學生事由外，參賽學生不得以配合本防疫措施為由，要求延長或延後受影響之競賽時間、於該類組比賽結束後進入賽場，或給予救濟或補償等措施。
- (三) 與會人員於競賽後倘因發燒或身體不適住院，請依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通報事宜。
- (四) 出現疑似感染風險者及確診者之應變措施，應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及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規定辦理。

五、承辦單位依本計畫進行防疫工作規劃外，亦得依競賽特性，參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之相關資訊，規劃並適時調整相關防疫措施，建立作業流程，以確保防疫工作有效落實，相關資訊如下：

#### (一)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重要指引及教材

<https://www.cdc.gov.tw/Category/List/Lb3VfrbgbUmy5IC0gtKPnA>

#### (二) 教育部相關因應 COVID-19 防疫管理指引：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教育專區-重要函文

[https://cpd.moe.gov.tw/page\\_one.php?pltid=181](https://cpd.moe.gov.tw/page_one.php?pltid=181)

#### (三)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

[https://cpd.moe.gov.tw/page\\_two.php?id=35082](https://cpd.moe.gov.tw/page_two.php?id=35082)

#### (四)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https://www.cdc.gov.tw/>

#### (五)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LINE@疾管家：<https://page.line.me/vqv2007o>

六、其他未盡事項悉依111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要點辦理，若實施要點與本應變計畫不同，以應變計畫為優先。



# 111學年度嘉義市學生舞蹈比賽個人健康狀況聲明書(參賽者)

茲保證參加111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嘉義市初賽，參賽當日不屬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確診未解除隔離者、競賽當日經COVID-19快篩陽性未經醫師確認者，或具感染風險者（自主防疫期間有症狀），以此切結。

此致

111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嘉義市初賽大會

參加單位(學校名稱)：\_\_\_\_\_

聲明人(參賽者)：\_\_\_\_\_ (請簽名)

聲明人(未成年之法定代理人)：\_\_\_\_\_ (請簽名)

參賽組別及舞蹈類型：

- 一、 國小 國中 高中 大專  
團體A(甲組 乙組 丙組)  
團體B(甲組 乙組 丙組)  
個人

二、 古典舞 民俗舞 現代舞 兒童舞蹈

出場總序號：\_\_\_\_\_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1 月 日  
111學年度嘉義市學生舞蹈比賽個人健康狀況聲明書(與會人員)

茲保證參加111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嘉義市初賽，參賽當日不屬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確診未解除隔離者、競賽當日經COVID-19快篩陽性未經醫師確認者，或具感染風險者，以此切結。

此致

111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嘉義市初賽大會

聲 明 人(姓名)：\_\_\_\_\_ (請簽名)

與會人員身分：

播音證 攝影證 道具證 工作證 貴賓證 評審證

協助組別及舞蹈類型：

- 一、 國小 國中 高中 大專  
團體A(甲組 乙組 丙組)  
團體B(甲組 乙組 丙組)  
個人

二、古典舞 民俗舞 現代舞 兒童舞蹈

出場總序號：\_\_\_\_\_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11 月 日

# 111學年度嘉義市學生舞蹈比賽參與人員證明統計

參加單位(學校名稱)：\_\_\_\_\_ 比賽組別：\_\_\_\_\_

舞 蹈 項 目 ：\_\_\_\_\_ 參 賽 者：\_\_\_\_\_

編號	職稱	姓名	接種COVID-19 疫苗劑數	接種新冠疫苗滿14 天正本證明	賽前24小時內篩檢 (含家用快篩)陰性 證明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本賽事期間參與人員證明統計如下：

1. 12歲以下接種新冠疫苗(第二劑)滿14天正本證明共\_\_\_\_\_人。
2. 13歲以上接種新冠疫苗(第三劑)滿14天正本證明共\_\_\_\_\_人。
3. 賽前24小時內篩檢(含家用快篩)陰性證明共\_\_\_\_\_人。

# 嘉義市111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

## 【團體組】健康管理表(競賽當日請繳交)

學校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A組 <input type="checkbox"/> B組 項目 _____
參賽日期	111年__月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出場編號	號
領隊		領隊電話	公:( ) 手機:

序號	身份 (請填代號， 詳如備註)	姓名	是否施打疫苗	是否快篩陰性	已提供健康 證明書	過去14天是 否發生身體 不適症狀?		過去14天是 否有出國?	
						是	否	是	否

備註:身份欄位之代碼: 1. 參賽學生 2. 學校隨隊人員 3. 攝影人員 4. 道具搬運人員 5. 撥音人員

(一) 為維持國內疫情之穩定控制，本競賽配合政府「COVID-19（武漢肺炎）」防疫新生活運動，採行實名制措施。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 012 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的，蒐集以上個人資料，且不得為目的外利用。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 28 日，屆期銷毀，感謝您的配合。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及方式：為防堵疫情而有必要時，得提供衛生主管機關依傳染病防治法等規定進行疫情調查及聯繫使用。

**(二) 本名冊之個人健康聲明書，請留校備查。**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嘉義市111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  
**【個人組】健康管理表** (競賽當日請繳交)

序號	身份	姓名	是否施打疫苗	是否快篩陰性	已提供健康聲明書	過去 14 天是否發生身體不適症狀?		過去 14 天是否有出國?	
						是	否	是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攝影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道具搬運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撥音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攝影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道具搬運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撥音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攝影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道具搬運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撥音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參賽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老師 <input type="checkbox"/> 攝影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道具搬運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撥音人員								

(一)為維持國內疫情之穩定控制，本競賽配合政府「COVID-19（武漢肺炎）」防疫新生活運動，採行實名制措施。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012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的，蒐集以上個人資料，且不得為目的外利用。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28日，屆期銷毀，感謝您的配合。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及方式：為防堵疫情而有必要時，得提供衛生主管機關依傳染病防治法等規定進行疫情調查及聯繫使用。

(二)個人賽項目有道具搬運人員者陪同及需申請攝影者，**本名冊提供之個人健康聲明書，請留校備查**，且不得更換陪同人員；若無上開陪同人員則僅提供參賽者之個人健康聲明書即可。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嘉義市111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  
**【工作人員】健康管理表** (競賽當日請繳交)

服務日期	服務組別	姓名	手機	是否繳交健康聲明書？		過去 14 天是否發生身體不適症狀？		過去 14 天是否有出國？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備註：各組織工作人員請填報此表，並於服務第一天填寫及繳交「健康聲明書」1份即可(無須每日繳交)。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